



第二次機會： 腓奧尼斯之復活

「主啊！給我多一次機會！」



各位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你們好！我的名字是腓奧尼斯。我住在新墨西哥的法明頓。今天，我很想分享我的見證，是關於神如何為我及我的家庭做了一件很奇妙的事。祂為我的家帶來了寶貴的救贖。

在 1995 年，那時我是一個放縱的人。我常常飲酒與吸毒，對任何事都莫不關心。有一天，我服食過量藥物使心臟停止跳動。我死了四小時。

我將告訴你的事，會令你反覆思想生與死。當我的心停止跳動時，世界的聲音也慢慢的消逝了，並有完全的黑暗遮蓋我。我看見三個鬼魔由我的心出來，牠們走出窗外時還在笑。

當我離開身體時，我轉身發現耶穌站在我的身後。祂的頭髮是金黃色至發白的；穿著白色有金飾帶的衣服。祂穿著金色的涼鞋，行走、講話都很溫柔。光芒環繞著祂，我的靈魂已經知道是祂！

我行近祂問：「耶穌，你在那裡，我尋找你。」然後祂柔和地說：「我永不離開你，時常都在你左右。我時常都在等候你悔改並遵行天父的旨意。」

你知道嘛，我數年前被呼召去傳道。我說：「主啊，我會去」但我卻逃跑。並說：「我太年幼，我做不了！」當神呼召並介入你的生命裡，你是沒有其他選擇的，只有向祂說「是的」！

接著我告訴耶穌，我想我會活多三十年。祂說：來，你一定要看看。祂帶著我的手並一起行在小徑上。那裡很暗黑但耶穌自身卻是光。很快我能看見很多鬼魔圍繞我們。牠們嘗試捉著我，但我卻好像一個小孩子一樣捉緊耶穌的手。

祂是我唯一的保障！祂開始與我說話：「你要知道天父對你很憤怒」。因為我玩弄教會，亦好像約拿一樣的逃走。聖經說約拿被呼召去傳道，但卻逃離神。而我亦是多年這樣子，現在我被捉著！我知道我是死在罪中，現在已經太遲了！

當我們繼續行，耶穌說了很多事，我也問了很多問題。我們停在一個地方後耶穌便說：「向前看。」我能看見在遠處有多種類的光。耶穌問我：「你認為那些是什麼？」我說：「主啊，那看似地獄，或許是地獄的火焰。」

好肯定，當我們行近，我們來到峽谷的岩礁。這峽谷約兩英里深，約三英里闊。往下走我可以看見火焰，並所有事物都是橙紅色的。我開始顫抖，很害怕；我知道我的結局應該在那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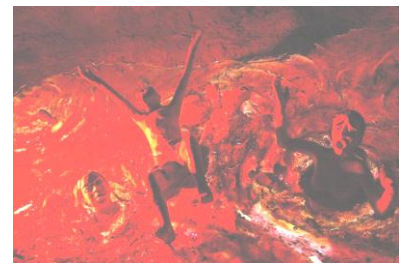
耶穌要我向下望去。可是我就是向下看也不敢，我開始哭並躲在耶穌身後。我開始悔改，並哭求耶穌饒恕我。「我會傳道的，主啊，給我多一次機會！」我哭得像嬰孩一樣！

我們繼續前行直至落到地獄的坑裡。我看到很多非筆墨可形容的事情，那地方充滿了人的靈魂，以及四圍都是鬼魔。

在聖經中以賽亞書 5:14 故此、陰間擴張其欲、開了無限量的口、他們的榮耀、群眾、繁華、並快樂的人、都落在其中。

在那裡，人的靈魂在火焰中被折磨；尖叫與哭號充滿了那地方。在那裡毫無盼望，那裡的失喪靈魂完全沒有盼望!!! 為甚麼？因為他們拒絕了耶穌！有些人等了太久！他們玩弄教會並逃離神。逃離神會讓你進入地獄。只一次進入，你便永遠不能離開！

在此請你舉起你的手並跟主說：「不要讓這些事發生在我身上！」。



當我們繼續行，我看見無數的坑。當行近一個空空的坑時，我哭泣並叫喊。有火焰由坑中出來。耶穌告訴我：「這個坑是魔鬼為你而掘的。」因此我開始尖叫，我呼喊：「主啊，我不想去那裡！」我大哭並悔改，乞求耶穌給予我多一次機會。我哭得就像約拿在地獄的肚腹時哭叫一樣。

在路加福音十六章，我們讀到拉撒路與財主的故事。有錢人擁有他所想的一切。

19 「有一個財主穿著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，天天奢華宴樂。**20** 又有一個討飯的，名叫拉撒路，渾身生瘡，被人放在財主門口，**21** 要得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飢；並且狗來舔他的瘡。**22** 後來那討飯的死了，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裏。財主也死了，並且埋葬了。**23** 他在陰間受痛苦，舉目遠遠地望見亞伯拉罕，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，**24** 就喊著說：『我祖亞伯拉罕哪，可憐我吧！打發拉撒路來，用指頭尖蘸點水，涼涼我的舌頭；因為我在這火焰裏，極其痛苦。』**25** 亞伯拉罕說：『兒啊，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，拉撒路也受過苦；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，你倒受痛苦。**26** 不但這樣，並且在你我之間，有深淵限定，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；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。』**27** 財主說：『我祖啊！既是這樣，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；**28** 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，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，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。』**29** 亞伯拉罕說：『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。』**30** 他說：『我祖亞伯拉罕哪，不是的，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，到他們那裏去的，他們必要悔改。』**31** 亞伯拉罕說：『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，就是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，他們也是不聽勸。』」

世人啊，請聽，這些都是真實的，盡你所能與神一起改正你自己！

當我們返回，站在一個隔離了的區域。耶穌說：「聽啊！」我開始聽到一個婦人在禱告，我能夠聽得很清楚，當她禱告時：「主啊，帶他回來！給予他另一次機會。主啊，他還有兩個兒子要養育。他是我的全部，不要從我身邊取去他！」

你相信在心禱告能改變任何事嗎？聖經如此說：**凡你們禱告祈求的，無論是甚麼，只要信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。**

那婦人繼續禱告。耶穌問我：「你認為怎樣？」我說：「主啊，她是我的妻子。主啊，你聽到嗎，我有兩個兒子要養育。」我開始去觸摸耶穌的肩頭：「我現在不能死，我的家庭需要我。」我開始用很多的理由去求，但仍是沒有答案。我又再次哭喊了！

我的妻子繼續禱告。此後彷彿過了很多個小時的等候，終於父神回答。祂說話及祂的聲音好像眾水的聲音。祂說：「兒子，我給予你多一次機會，因為那禱告及你妻子的信心，我饒恕你。當我送你回去，我會使用你。」

我開始發出很多驚嘆聲，我說：「主啊，我會傳道，我會做任何事，我會去告訴人關於這裡的事。」我說：「主啊，我會幫你去拯救靈魂。」

接著，我們行至一個房間有著像電視機般的巨大螢幕。我的過去、現在及將來都在螢幕上顯示著。我可以看到我的一生，由小孩至成人。耶穌給予我一個啟示，異象。祂啟示著很多事情要發生。祂說：「我們真的活在末後的日子。回去告訴世人。告之他們要行正路並悔改。告訴他們不要再玩弄我，並要開始守我的戒命。」

祂展示給我看世人如何躲避聖經，隱藏他們的行為，並活在罪中。神能聽見並看見所有事情。祂說：「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。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，但卻離棄神的誡命。」

祂說：「不要害怕，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，我是初，我是終，你所聽見的是正確的。」祂說：「聖靈向教會所說的，凡有耳聽的就應當聽。」祂給我三節聖經、警告。第一節是申命記 6:15

因為在你們中間的耶和華—你 神是忌邪的 神，惟恐耶和華—你 神的怒氣向你發作，就把你從地上除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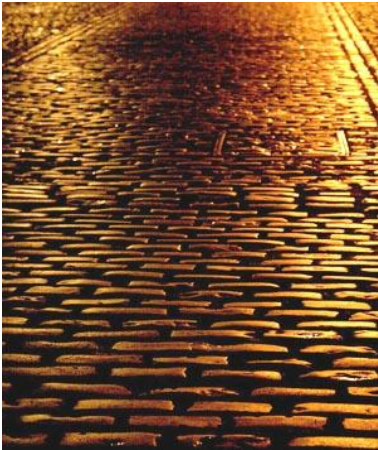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節經文是路加福音 16:13

一個僕人不能事奉兩個主；不是惡這個愛那個，就是重這個輕那個。你們不能又事奉 神，又事奉瑪門。

第三節經文啟示錄 3:3

所以要回想你是怎樣領受、怎樣聽見的，又要遵守，並要悔改。若不警醒，我必臨到你那裏，如同賊一樣。我幾時臨到，你也決不能知道。

弟兄姊妹，我們不知道我們會在何時離開這世界，我們也不知明天會怎樣，因此我為你祈求，當你還能夠的時候，你需要與神有正確的關係！



其後耶穌帶我到天堂去，與我通過黃金門，走在黃金街上。我看見極大群來自各國的人站在寶座前，身穿白袍。當中有些人是我知道的，就是那些聖經中的傳道者與先知們。每件事物都非常美麗，每一個人都很快樂，你可以看到愛從他們的臉上流露。我開始感到極大的喜樂與平安。



當我四處逛時，我真的不想離開了！耶穌啟示一個很巨大的鐘給我看。時針與分針已差不多指正十二點，時間正流逝！我說：「主啊！我不想走，我想留下來！」但我們卻必須離開！



當我們返回時，我看見地球好像一個小的哥爾夫球。祂帶我回到我的臥房，我的肉身正躺在其中。祂觸摸我心胸的地方，附近的肉便打開了；耶穌取出那舊的心，把它扔入火湖裡。接著他賜我一個新的心，附近的肉便封合了。我只是站著觀看並思想，讚嘆不已，即使是皮肉與骨頭都要聽從耶穌吩咐！

此後，我查考聖經，並找到以西結書 36 章 26-27 節，因這經文我哭得像嬰孩一樣！

26 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，將新靈放在你們裏面，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，賜給你們肉心。 **27** 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裏面，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，謹守遵行我的典章。

耶穌把我的靈魂放回我的身體中，但我的新心仍然不會跳動。我見到我的妻子握著我的手在禱告。

不久我的臥房充滿了數以千計的天使，他們以我從未聽過最美的詩歌歌唱讚美。那音樂本身已使人完全淹沒在其中。有一位天使站出來說：耶穌的寶血正來。然後所有的天使都開始敬拜讚美主！

接著耶穌的寶血便覆蓋我們，由我頭到腳趾把所有罪都洗淨了！它好像溫水一樣的洗滌，酒精與毒品都離開了我的身體。當我觀看自己，身體所有的黑暗都離開了我，我是完全潔白的了。

一會兒，那天使再站出來並說：「聖靈正來！」天使們又開始敬拜歌唱。聖靈來到覆蓋並充滿我們，我的靈魂正在跳躍；最終我得著聖靈。主的靈很熱，好像電流一樣；祂又似火一樣在我的骨內燃燒著！

天使們仍然在歌唱讚美，耶穌說：「兒子，去告訴世人我所啟示給你的。」祂以指頭觸摸我的新心，然後我的心開始跳動。我慢慢的打開我的眼。我知悉我的身體冰冷，幾乎不能說話。我問我的妻子發生甚麼事。她看著我：「你可以嗎？」接著她開始哭！

在胸腔的範圍我感到痛楚，好像我做了一個大手術似的。我感到很虛弱並口渴；第一件想到的就是我想喝水。慢慢地我的記憶回復了，我記起發生了甚麼事情。接著我跪下來禱告了三個小時直至太陽升起！

由那時起，我的生命徹底的改變。從前我叛逆，但神領我跪下來求祂的恩慈，我哭得像個嬰孩一樣。過去我認為落入地獄沒有甚麼大不了，若不是主啟示我，我永遠也想不到地獄是何等痛苦。現在我每天都很感謝祂恢復我的生命，我的家庭，以及祂賜我的事工。

弟兄姊妹，我祈禱你不要玩弄教會，不要服事兩個主；因為你不能玩弄上帝！落在永生上帝的手裡真是非常危險！不要被欺騙，神是不能被嘲弄的！聖經說：「人種甚麼，便會收甚麼。撒邪惡的種，便收割邪惡！」

對呀，神是愛的神，祂充滿慈悲和憐憫。祂是賜予第二次機會的神，但祂同樣是審判人的神！聖經說神是烈火，所以你需要預備好，因為你不會知道你何時離世！聖經希伯來書 9:27 如此說：**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**

那一日會來臨，當我們所有人都站在神的面前，我們的書卷會被打開。你會去到那裡，每一個聽這見證的都會在那裡，這是一個你永不可錯過的約會。或許這是你最後的呼召，不要叛逆神。請思想：要去天堂，還是地獄？！你或許不會像我一樣有另一次機會，有此機會只是因著神的恩典。

我今天在這裡與你分享我的見證，我想你舉起你的手並向主說，感謝祂警告你，為你的寶貴生命感謝祂。如果你想被拯救，你需要祈禱，讓我此刻與你一起祈禱。

主耶穌，請饒恕我。我接受你成為我的救主，請進入我的心、我的生命。賜給我永生，讓我永遠為你而活。賜給我充滿平安與喜樂的生命。多謝你主，奉耶穌之名祈禱，阿們！

如果你想寫信給我，以下是我的地址：

Last living days Ministries
P.O. Box 3701
Farmington, NM 87499
USA

你讀到的這見證是真實的。我是納瓦霍印安人，住在四角。我將此獻給所有在美國的原住民。我准許複製此見證。

約書亞所羅巴伯譯 • 電郵 joshuazerubabel@gmail.com